

通海县秀山历史文化公园 2022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 项目文本公开

一、项目名称

秀山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及维护项目补助资金。

二、立项依据

根据《通海县人民政府第四十二次常务会议纪要》，每年给予秀山公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及维护补助资金 60.00 万元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通海县秀山历史文化公园。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秀山属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、国有公益林、省级风景名胜区、云南省科学普及示范基地，管理工作涵盖文物保护、森林防火、消防安全、花木管理、环境卫生管理等一系列工作，各项管理工作的开展有利于推进秀山文物保护工作。

根据《通海县人民政府第四十二次常务会议纪要》，每年给予秀山公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及维护补助资金 60.00 万元。2022 年将进一步推进秀山公园文物保护、森林防火、消防安全等各项工作的开展，做好各项工作的监督检查工作，确保古建筑文物安全，确保公园各项管理工作落实到位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秀山属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、国有公益林、省级风景名胜区、云南省科学普及示范基地，秀山公园紧连古城，是通海人民的后花园。管理工作涵盖文物保护、森林防火、消防安全、花木管理、环境卫生管理等一系列工作，范围涵盖秀山、文庙、枪杆山和马鞍山及西山公园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根据通财〔2022〕1号，安排“秀山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及维护项目补助资金”60.00万元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秀山属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、国有公益林、省级风景名胜区、云南省科学普及示范基地，秀山公园紧连古城，是通海人民的后花园。2022年，秀山公园将继续推进文物保护、森林防火、消防安全、花木管理、环境卫生管理等一系列工作，确保古建筑群文物安全，为广大游客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，进一步推进秀山的历史文化传播工作，提高秀山的知名度和美誉度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2022年，秀山公园将持续开展文物保护、森林防火、环境卫生、美化绿化、花木管理等各项管理工作，切实保障秀山古建筑群文物安全和森林安全、游路卫生整洁，使秀山公园管理工作更加规范，让广大人民群众更加满意。进一步推进秀山的历史文化传播工作，提高秀山的知名度和美誉度。